

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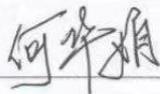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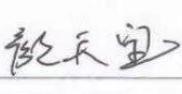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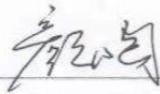
住所：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沧江工业园和顺路37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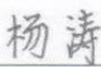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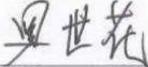
2022年5月

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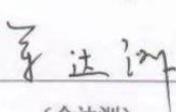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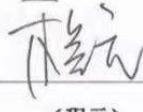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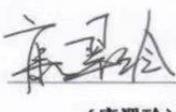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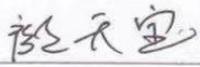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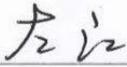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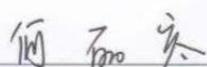
、、
 (何华娟) (颜天宝) (颜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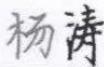
、
 (杨涛) (罗世花)

全体监事签名：

、、
 (余达洲) (程元) (康翠玲)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
 (颜天宝) (左江) (何丽容)


 (杨涛)



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22年5月16日

目录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7
三、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如有）	9
四、	有关声明	10
五、	备查文件	11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川东磁电	指	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督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发行指南》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川东磁电
证券代码	831433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
所属层次	基础层
所属行业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电子元件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C3971）
主营业务	敏感元器件与传感器、控制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发行前总股本（股）	52,68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3,20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55,880,000
发行价格（元）	3.92
募集资金（元）	12,544,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安排。

（二）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无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1）根据《公司章程》第十五条规定：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款。公司每次股份发行前的在册股东没有股份优先认购权。

（2）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本次发行的优先认购安排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监督管理办法》、《定向发行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规定的情形。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 25 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何华娟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50,000	196,000	现金
2	颜天宝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50,000	196,000	现金
3	颜陶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66,000	258,720	现金
4	何兵嵩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600,000	2,352,000	现金
5	何兰嵩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500,000	1,960,000	现金
6	邓柱坚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600,000	2,352,000	现金
7	杨涛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0,000	588,000	现金
8	罗世花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20,000	470,400	现金
9	程元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0,000	392,000	现金
10	康翠玲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20,000	862,400	现金
11	余达洲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60,000	627,200	现金
12	何丽容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6,000	258,720	现金
13	左江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0,000	117,600	现金
14	陆任锋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35,000	137,200	现金
15	刘潘桃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28,000	109,760	现金
16	陈智华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55,000	215,600	现金
17	饶艳庄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55,000	215,600	现金
18	张雪玲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20,000	78,400	现金
19	王秀方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10,000	39,200	现金
20	严小平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100,000	392,000	现金
21	凌杰文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80,000	313,600	现金

		者	资者				
22	陈俏岳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45,000	176,400	现金
23	夏贤冲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10,000	39,200	现金
24	何明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20,000	78,400	现金
25	孙冬梅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30,000	117,600	现金
合计	-		-		3,200,000	12,544,000	-

(1)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 25 人，为公司在册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核心员工，属于《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对象范围。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的规定。

经检索核查发行对象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http://neris.csrc.gov.cn/shixinchaxun>)、“全国人民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http://zxgk.court.gov.cn/zhixing>)、“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等相关网站上的公示信息以及发行对象出具的《声明与承诺函》，发行对象不存在属于失信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是否为持股平台

发行对象均为自然人投资者，不存在持股平台。

(3) 是否存在股权代持

经核查发行对象出具的《声明与承诺函》，本次发行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况。

(4) 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

经核查发行对象出具的《声明与承诺函》、与公司签署的《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认购合同》，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也不存在由公司为发行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他人代为缴款情形，不存在非法募集他人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形，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代持情形，本次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为 12,544,000 元，与预计募集金额一致，不存在实际募集金额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的情况。

（五）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股）	自愿锁定数量（股）
1	何华娟	50,000	37,500	37,500	0
2	颜天宝	50,000	37,500	37,500	0
3	颜陶	66,000	49,500	49,500	0
4	何兵嵩	600,000	0	0	0
5	何兰嵩	500,000	0	0	0
6	邓柱坚	600,000	0	0	0
7	杨涛	150,000	112,500	112,500	0
8	罗世花	120,000	90,000	90,000	0
9	程元	100,000	75,000	75,000	0
10	康翠玲	220,000	165,000	165,000	0
11	余达洲	160,000	120,000	120,000	0
12	何丽容	66,000	49,500	49,500	0
13	左江	30,000	22,500	22,500	0
14	陆任锋	35,000	0	0	0
15	刘潘桃	28,000	0	0	0
16	陈智华	55,000	0	0	0
17	饶艳庄	55,000	0	0	0
18	张雪玲	20,000	0	0	0
19	王秀方	10,000	0	0	0
20	严小平	100,000	0	0	0
21	凌杰文	80,000	0	0	0
22	陈俏岳	45,000	0	0	0
23	夏贤冲	10,000	0	0	0
24	何明	20,000	0	0	0
25	孙冬梅	30,000	0	0	0
合计		3,200,000	759,000	759,000	0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1、本次发行股票限售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的股票无自愿锁定承诺等相关安排，为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认购人身份如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认购股份限售遵照《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作限售安排。

2、本次限售安排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根据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及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相关规定，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未设置自愿锁定承诺，除因发行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需按照上述《公司法》的相关规定进行限售外，其他新增股份经全国股转公司审查通过并完成发行后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限售安排合法合规。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分别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本次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前，公司已开立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户情况如下：

户名：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高明支行

账号：2013028129200182776

发行对象已将认购款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截止本报告出具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严格按照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七）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截至本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日，公司已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高明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八）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九）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公司不属于国有企业，亦不属于外商投资企业。本次股票发行除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

限责任公司履行股票发行自律审查程序外，不涉及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本次发行人对象均为境内自然人，不涉及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十）本次定向发行是否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及相关议案，其中涉及关联事项相关议案关联董事何华娟、颜天宝、颜陶、罗世花、杨涛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及相关议案，其中涉及关联事项相关议案关联监事余达洲、程元、康翠玲回避表决，非关联监事不足半数，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及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并于同日更新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修订稿》（公告编号：2022-029）。

2022 年 4 月 18 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受理通知书》，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了《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发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了《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并于同日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本次定向发行缴款日为 2022 年 5 月 5 日至 2022 年 5 月 6 日。认缴完成后，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综上，公司在本次定向发行中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颜天宝	19,569,071	37.15%	14,745,387
2	何华娟	10,593,948	20.11%	7,945,461
3	颜陶	9,693,120	18.40%	7,269,840
4	佛山市川东凯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72,600	9.44%	0
5	何兰嵩	1,580,400	3.00%	0
6	何兵嵩	1,580,400	3.00%	0
7	杨喜洋	1,580,400	3.00%	0
8	韩均	1,572,400	2.98%	0
9	深圳市诚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10,918	0.59%	0
10	邓柱坚	300,000	0.57%	0
合计		51,753,257	98.24%	29,960,688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颜天宝	19,619,071	35.11%	14,782,887
2	何华娟	10,643,948	19.05%	7,982,961
3	颜陶	9,759,120	17.46%	7,319,340
4	佛山市川东凯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72,600	8.90%	0
5	何兰嵩	2,080,400	3.72%	0
6	何兵嵩	2,180,400	3.90%	0
7	杨喜洋	1,580,400	2.83%	0
8	韩均	1,572,400	2.81%	0
9	深圳市诚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10,918	0.56%	0
10	邓柱坚	900,000	1.61%	0
合计		53,619,257	95.95%	30,085,188

注：“发行后”指的是以审议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4 月 6 日的证券持有人名册为基础，考虑本次发行股票情况计算得出。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895,451	18.78%	9,936,951	17.78%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	211,500	0.38%
	3、核心员工	-	-	488,000	0.87%
	4、其它	12,823,861	24.34%	14,523,861	25.99%
	合计	22,719,312	43.13%	25,160,312	45.03%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9,960,688	56.87%	30,085,188	53.84%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	634,500	1.14%
	3、核心员工	-	-	-	-
	4、其它	-	-	-	-
	合计	29,960,688	56.87%	30,719,688	54.97%
总股本		52,680,000	100%	55,880,000	1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46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19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65人。

截至审议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6日，公司股东人数为46人；本次发行的25名对象中，何华娟、颜天宝、颜陶、何兵嵩、何兰嵩、邓柱坚6人为公司在册股东，其余19人为新增投资者。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65人。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12,544,000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资产总额与净资产额将同时增加，公司资本结构更趋稳健。流动资金将得到有效补充，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利保障。由于公司股本的增加，短期内可能摊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但从长期来看，公司流动资金得到补充，助力公司市场拓展和日常经营，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后，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发生变化，不存在因为股票定向发行而导致公司业务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何华娟	董事长	10,593,948	20.11%	10,643,948	19.05%
2	颜天宝	董事、总经理	19,569,071	37.15%	19,619,071	35.11%
3	颜陶	董事	9,693,120	18.40%	9,759,120	17.46%

4	杨涛	董事、副总经理	-	-	150,000	0.27%
5	罗世花	董事	-	-	120,000	0.21%
6	程元	监事	-	-	100,000	0.18%
7	康翠玲	职工代表监事	-	-	220,000	0.39%
8	余达洲	监事会主席	-	-	160,000	0.29%
9	何丽容	董事会秘书	-	-	66,000	0.12%
10	左江	财务总监	-	-	30,000	0.05%
11	陆任锋	核心员工	-	-	35,000	0.06%
12	刘潘桃	核心员工	-	-	28,000	0.05%
13	陈智华	核心员工	-	-	55,000	0.10%
14	饶艳庄	核心员工	-	-	55,000	0.10%
15	张雪玲	核心员工	-	-	20,000	0.04%
16	王秀方	核心员工	-	-	10,000	0.02%
17	严小平	核心员工	-	-	100,000	0.18%
18	凌杰文	核心员工	-	-	80,000	0.14%
19	陈俏岳	核心员工	-	-	45,000	0.08%
20	夏贤冲	核心员工	-	-	10,000	0.02%
21	何明	核心员工	-	-	20,000	0.04%
22	孙冬梅	核心员工	-	-	30,000	0.05%
合计			39,856,139	75.66%	41,356,139	74.01%

（三）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1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9	0.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85	3.31	3.35
资产负债率	46.88%	46.53%	44.80%

三、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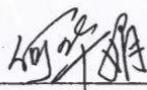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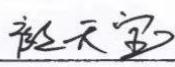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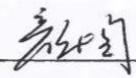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文件的反馈意见，对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进行更新，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修订稿》（公告编号：2022-029）。本次修订不涉及重大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四、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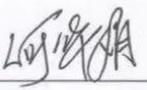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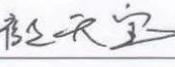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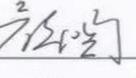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
(何华娟) (颜天宝) (颜陶)

2022年5月16日

控股股东签名：

、、
(何华娟) (颜天宝) (颜陶)

2022年5月16日

五、备查文件

- (一)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三)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四) 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及其修订稿
- (五)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六)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七)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验资报告
- (八) 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